南京市计量监督检测院招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JSZC-320100-JCEC-G2026-0403

委托方（采购单位）：南京市计量监督检测院　　（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方（中标单位）：江苏汉唐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公开招标文件及乙方的响应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就南京市计量监督检测院 2026 年生物、医学样品制备设备采购项目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完成本次采购范围：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或型号	数量	质保年限（自验收通过之日起）	是否进口	溯源机构
1	角膜曲率计轴位标准器（角膜曲率计用计量标准器）	CA	1 套	1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角膜曲率计轴位标准器与角膜曲率及半径标准器是一套，需要出具一张检定证书。
2	角膜曲率及半径标准器（角膜曲率计用计量标准器）	CR	1 套	1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角膜曲率计轴位标准器与角膜曲率及半径标准器为一套，需要出具一张检定证书。
3	角膜地形图仪计量标准器	CT-R/A	1 套	1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4	生物测量仪眼轴长计量标准器（眼科光学生物测量仪校准装置）	NIM-OOB-1	1 套	1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5	砝码	F1 级 10kg	1 套	1 年	否	市级或市级以上机构
6	砝码	M1 级 10kg	1 套	1 年	否	市级或市级以上机构
7	生命体征模拟器	RG880	1 台	3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8	除颤监护仪/体外起搏检测仪	RG801-P	1 台	3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9	电动气压止血带校准装置	RG835	1 台	3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10	肢体加压理疗设备检定仪（肢体加压治疗仪测试仪）	JSIM- MH26	1 台	3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11	强脉冲光治疗仪校准装置	JSIM-IPL300	1 套	3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12	无创血压计检定仪	BP-C	1 台	3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

						术机构
13	手持式心脑电图机检定仪	ECG-P	1 台	3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14	呼吸机质量检测仪（气流分析仪）	VT900A	1 套	1 年	是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15	高频电刀分析仪（电刀分析仪）	QA-ES MK III -10	1 套	1 年	是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16	生命体征模拟仪	PROSIM 4	1 套	1 年	是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17	仿组织超声体模	KS107BG	2 台	3 年	否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18	超声功率计（Ultrasound Power Meter）	UPM-DT-1000 PA	1 台	1 年	是	省级或省级以上技术机构
19	听觉视觉报警信号检测系统（多通道信号分析仪）	AWA6290L+型	1 套	18 个月	否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20	变频稳压电源（交流电源供应器）	ANFH010S	2 台	1 年	否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21	变频稳压电源（交流电源供应器）	ANFH005S	1 台	1 年	否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22	直流稳压电源	AN5060-50	1 台	1 年	否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23	除颤效应分析仪（MegaPulse Impulse Tester）	MegaPulse D8-PF	1 台	1 年	是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24	测振仪（声学振动分析仪）	ACE6259+	1 台	18 个月	否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25	绕组温升测试仪（带电绕组温升特性综合测控仪）	VG5611	1 台	1 年	否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26	垂直燃烧试验装置（塑料水平垂直燃烧试验机）	ZY6017-ZN-UL94	1 套	1 年	否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27	模拟运输试验台（模拟运输振动台）	HD-A521-D	1 套	1 年	否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28	安全性能综合测试仪	AN9637B	1 台	1 年	否	需要溯源机构出具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贰佰肆拾肆万壹仟捌佰元整（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前和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及溯源等费用。

2、到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内。

3、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中标通知书；

②公开招标文件、附件、补充通知（如有）；

③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二、价格与支付

1、合同总价应包括实现本项目功能所需人工、设备、劳务、制作、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报验、人员、交通、食宿、加班、验收、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付款步骤：合同签订后付 50 %，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 50 %。

3、付款方式：电汇或转账支票。

4、税费

4.1 政府部门根据现行税法向甲方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支付。

4.2 政府部门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支付。

5、甲方支付此项费用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

6、若遇国家或地方政府政策性调整，双方另行协商。

三、质量与验收

1、乙方提供的建设及技术规范等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或规范要求，乙方应在合同中提供服务详细的技术资料，详细技术参数说明，文字资料。乙方提供的技术方案应能全面适应（或超出）采购单位制定的采购要求。

2、乙方保证采购单位在使用项目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设计权的纠纷。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方承担。

3、验收：乙方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检测报告。

4、验收标准：供应商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提供安装、调试等服务并协助采购人组织验收，最终通过用户及有关部门验收交付使用；若有缺少或损坏，供应商应立即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产品，并承担相关费用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检验不合格或不符合质量要求，供应商除无条件退货、返工外，还应承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5、设备验收时需提供招标文件中所提验收要求的相应文件，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6、其他要求

6.1 乙方应按照响应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供合格服务；

6.2 服务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修改完善，直至达到采购单位的要求；

6.3 服务的验收包括：项目内容范围内的全部服务内容；

6.4 验收标准根据有关规定及技术要求，直至验收通过为准；

6.5 乙方交付验收时应先用书面、电传等方式通告甲方，并与甲方采购中心专员联系及备案；

6.6 乙方需按照政府疫情防控相关文件及甲方的要求完成供货设备的检测和消杀、相关人员的防疫检查等疫情防控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四、售后服务

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按照公开招标文件和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优于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执行。

五、甲乙双方义务

1、甲方自本合同生效后向乙方提供本项目相关的资料，乙方需对甲方要求保密的资料负有保密责任。

2、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合同价款。

3、乙方严格按本次公开招标文件及甲方的要求进行维护服务工作，严格履行响应文件所约定的一切相关职责。

六、争议解决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若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7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任意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沟通方式

双方可以以书面、口头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沟通，重要事件的沟通应以书面的方式进行。有当事人签字或单位盖章的原件为正式文件，具有法律效力。其他沟通记录在双方均认同的情况下可作为正式文件使用。

八、合同语言

合同书写应用简体中文。双方所有的来往函电以及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九、违约责任与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权威检测单位对设备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4、甲方提出索赔的书面材料应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乙方同意的索赔方案应报采购代理机构及甲方采购监管部门审核。

5、如果乙方有违反或拒绝执行本合同规定的行为时，甲方将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书后 7 个工作日内确认无误后应对违反或拒绝相应部分做出修正，如果认为在 7 个工作日内来不及纠正时，应提出修正计划。如果得不到修正或不提出修正计划，甲方有权暂停履行本合同的一部分或全部。甲方行使暂停权利后，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到期应向乙方支付的价款，对于这种暂停，甲方将不出具变更通知书，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和索赔将由乙方承担。

6、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0.0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6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十、保密及知识产权协议

本合同及合同涉及的其他资料、信息属保密性质，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对不属于本方、且受知识产权保护的产品、资料、信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本项目最终成果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同时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其提供的服务及产品不会产生知识产权侵权等问题，否则，责任一律由乙方承担。

十一、不可抗力

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7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二、合同的解除、转让、修改、补充

（一）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后，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二）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三）合同修改、补充

合同的修改、补充应事先经双方同意，并签字、盖章确认，作为补充合同。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若补充合同与前合同发生冲突，以最新的补充合同为准。

十三、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2、未尽事宜：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公开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如与合同一般条款有冲突，以合同一般条款要求为准。

十四、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五、附件

1、 供货一览表

2、 产品配置清单

3、 供应商承诺书

配套附件：供应商 ABC 三级评价机制（试行版）

甲方（签章）：南京市计量监督检测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南京栖霞支行

账号：10110001040215654

联系人：程飞

电话：025-85421539

26年 11月 27日

乙方（签章）：江苏汉唐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账号：320006600018170122606

联系人：陶亚

电话：18625159849

2026年 11月 27日

附件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项目/设备	型号规格	制造单位	数量（套/台）	单价（元）	合价（元）
1	角膜曲率计轴位标准器（角膜曲率计用计量标准器）	CA	山东国量测控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134900	134900
2	角膜曲率及半径标准器（角膜曲率计用计量标准器）	CR	山东国量测控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120000	120000
3	角膜地形图仪计量标准器	CT-R/A	山东国量测控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150000	150000
4	生物测量仪眼轴长计量标准器（眼科光学生物测量仪校准装置）	NIM-OOB-1	山东国量测控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189300	189300
5	砝码	F1 级 10kg	上海实润实业有限公司	1 套	1500	1500
6	砝码	M1 级 10kg	上海实润实业有限公司	1 套	1300	1300
7	生命体征模拟器	RG880	四川中测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159700	159700
8	除颤监护仪/体外起搏检测仪	RG801-P	四川中测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145000	145000
9	电动气压止血带校准装置	RG835	四川中测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69900	69900
10	肢体加压理疗设备检定仪（肢体加压治疗仪测试仪）	JSIM- MH26	南京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台	119900	119900
11	强脉冲光治疗仪校准装置	JSIM-IPL300	南京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套	249200	249200
12	无创血压计检定仪	BP-C	南京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台	75000	75000
13	手持式心脑电图机检定仪	ECG-P	南京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台	75000	75000
14	呼吸机质量检测仪(气流分析仪)	VT900A	FLUKE	1 套	197900	197900
15	高频电刀分析仪（电刀分析仪）	QA-ES MK III -10	FLUKE	1 套	160000	160000

16	生命体征模拟仪	PROSIM 4	FLUKE	1 套	88000	88000
17	仿组织超声体模	KS107BG	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	2 台	18400	36800
18	超声功率计（Ultrasound Power Meter）	UPM-DT-1000PA	Ohmic	1 台	109700	109700
19	听觉视觉报警信号检测系统（多通道信号分析仪）	AWA6290L+型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1 套	80000	80000
20	变频稳压电源（交流电源供应器）	ANFH010S	山东艾诺智能仪器有限公司	2 台	15000	30000
21	变频稳压电源（交流电源供应器）	ANFH005S	山东艾诺智能仪器有限公司	1 台	8400	8400
22	直流稳压电源	AN5060-50	山东艾诺智能仪器有限公司	1 台	9400	9400
23	除颤效应分析仪（MegaPulse Impulse Tester）	MegaPulse D8-PF	Compliance West USA	1 台	130000	130000
24	测振仪（声学振动分析仪）	ACE6259+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1 台	15100	15100
25	绕组温升测试仪（带电绕组温升特性综合测控仪）	VG5611	杭州威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37400	37400
26	垂直燃烧试验装置（塑料水平垂直燃烧试验机）	ZY6017-ZN-UL94	中诺仪器（广东）有限公司	1 套	14000	14000
27	模拟运输试验台（模拟运输振动台）	HD-A521-D	广东海达仪器有限公司	1 套	22400	22400
28	安全性能综合测试仪	AN9637B	青岛艾诺仪器有限公司	1 台	12000	12000
合计	小写：￥2441800.00 元(小数点保留两位) 大写：贰佰肆拾肆万壹仟捌佰元整					

附件 2

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品目	配置名称	数量
1	角膜曲率计轴位标准器（角膜曲率计用计量标准器）	角膜曲率计轴位标准器	1 套（2 个）
		测量支架	1 个
		盒子	1 个
2	角膜曲率及半径标准器（角膜曲率计用计量标准器）	角膜曲率及半径标准器	1 套（6 个）
		测量支架	1 个
		盒子	1 个
3	角膜地形图仪计量标准器	球面面形标准器	3 个
		环曲面标准器	1 个
		盒子	1 个
		测量支架	2 个
4	生物测量仪眼轴长计量标准器（眼科光学生物测量仪校准装置）	双平面标准器	1 套（5 个）
		双凸面标准器	1 套（5 个）
		盒子 1	1 个
5	砝码	砝码	1 套
		盒子	1 个
6	砝码	砝码	1 套
		盒子	1 个
7	生命体征模拟器	生命体征模拟器主机	1 台
		血氧探头模拟手指	1 个
		充电线	1 个
		无创血压测试管路配件套装	1 套
		模拟手臂	1 个
8	除颤监护仪/体外起搏检测仪	除颤监护仪/体外起搏检测仪	1 台
		充电器	1 套
		专用包装箱	1 套

9	电动气压止血带校准装置	电动气压止血带校准装置	1 台
		容积分别为500mL和200mL硬质金属容器	1 套
		直径 100mm、直径 60mm 硬质圆柱	1 套
10	肢体加压理疗设备检定仪（肢体加压治疗仪测试仪）	肢体加压理疗设备检定仪主机	1 台
		人形模体	1 套
11	强脉冲光治疗仪校准装置	强脉冲光治疗仪校准装置（不包含能量计）	1 套
		便携式工具箱	1 个
12	无创血压计检定仪	无创血压计检定仪主机	1 台
		欧姆龙血压计专用接头	4 个
		金属气腔（100ml）	1 个
		金属气腔（500ml）	1 个
		三通 Y 型管	1 个
		电源适配器	1 套
		专用包装箱	1 套
13	手持式心脑电图机检定仪	手持式心脑电图机检定仪主机	1 台
		手提外箱	1 个
		设备背后手带	1 根
		电源适配器(5V/2A)	1 套
		TypeC 充电线	1 根
		衰减器	1 个
		输入输出线	1 套
		信号分配器	1 个
		钢直尺	1 个
		放大镜	1 个
		屏蔽布	1 块
14	呼吸机质量检测仪（气流分析仪）	呼吸机质量检测仪	1 套
		模拟肺	1 个
15	高频电刀分析仪（电刀分析仪）	高频电刀分析仪	1 套
16	生命体征模拟仪	生命体征模拟仪	1 套
		电源适配器	1 套

		血压附件	1 套
		便携包	1 个
17	仿组织超声体模	仿组织超声体模	2 台
		铝合金仪器箱	2 个
		保养液	2 瓶
18	超声功率计（Ultrasound Power Meter）	超声功率计	1 台
		配备黑色阳极化铝合金便携箱	1 个
		配备相应的检测软件	1 套
19	听觉视觉报警信号检测系统（多通道信号分析仪）	听觉视觉报警信号检测系统	1 套
		相应的 PC 软件	1 套
20	变频稳压电源（交流电源供应器）	变频稳压电源	2 台
21	变频稳压电源（交流电源供应器）	变频稳压电源	1 台
22	直流稳压电源	直流稳压电源	1 台
		正负极电源输出线	1 套
23	除颤效应分析仪（MegaPulse Impulse Tester）	除颤效应分析仪	1 台
24	测振仪（声学振动分析仪）	测振仪	1 台
25	绕组温升测试仪（带电绕组温升特性综合测控仪）	绕组温升测试仪	1 台
		相应的 PC 软件	1 套
26	垂直燃烧试验装置（塑料水平垂直燃烧试验机）	垂直燃烧试验装置	1 套
27	模拟运输试验台（模拟运输振动台）	模拟运输试验台	1 套
		防护栏	1 套
28	安全性能综合测试仪	安全性能综合测试仪	1 台

供货一览表、产品配置清单需求部门确认签字：

附件 3

供应商承诺书

致南京市计量监督检测院：

本单位作为贵方合作供应商，现就采购合作履约事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贵方发布的《供应商 ABC 三级评价机制（试行版）》（以下简称" 评价机制" ），同意并认可以下规定：

（一）A 级（违法或实质性违约行为）：

A1 级（违法行为）：如提供虚假材料、围标串标、行贿、供应假冒伪劣产品等。处理：解除合同；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由财政部门、公安部门、市场监管部门等依法处理。

A2 级（实质性违约）：如拒绝履约、擅自转包、质量严重不达标、售后质保不到位严重影响使用等。处理：解除合同；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2 年内不再参与贵方同类内控采购项目等。

（二）B 级（一般性违约）：如交货延迟、质量偏差、售后响应不及时等。处理：限期整改；扣除部分履约保证金；累计多次升级处理；贵方可不再主动邀请本单位参与询价、需求论证环节，且 1 年内不再参与贵方同类内控采购项目等。

（三）C 级（轻微瑕疵）：如包装不规范、资料不全等。处理：警示提醒；累计多次升级处理；整改合格免于处罚等。

二、本承诺书作为采购合同的补充条款，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单位承诺

在参与贵方采购项目及履行合同过程中，严格遵守上述规

定。如发生相应违约行为，同意并认可贵方依据法律法规、本承诺书、合同约定、评价机制采取的处理措施，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备注：供应商分级分类标准及处理方式，见附件《供应商ABC三级评价机制（试行版）》。

承诺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年 11月 27日

附件

供应商 ABC 三级评价机制（试行版）

为进一步规范采购合作秩序，压实供应商履约责任，有效规避采购合作中的各类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要求，特制定本文件。旨在通过对供应商进行分级分类评价，合理运用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经济处罚等手段，并依法衔接行政处罚，保障采购工作合法合规、高质高效推进。

一、原则导向

1.分级评价原则。根据违约行为的严重程度，实行三级分类评价。

2.公平平等原则。双方权利义务对等，处理措施与违约行为相适应。

3.程序公正原则。违约认定需经调查核实，保障供应商知情权和申辩权。

二、适用范围

1.本文件适用于本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内控采购项目。

2.对于依法应当通过法定政府采购方式实施的项目，仍须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执行，本文件可作为合同履约管理的重要参考。

三、分类明细与处理方式

（一）A 级（违法或者实质性违约行为）

1.A1 级（存在违法行为）

（1）范围（满足其中一条即属于）

主要指供应商存在以下违法行为：

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②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③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④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⑤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⑥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⑦供应假冒伪劣产品；

⑧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的行为。

（2）处理方式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企业面临的处罚包括：

I供应商有前款 1-6 项情形之一的，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名单、没收违法所得、吊销营业执照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II供应商有前款第 1-5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②我单位处理方式

本单位尊重并执行财政部门以上的处罚决定，不影响本单位依据合同约定采取以下其中一项或多项处理方式。

I合同处理：立即无条件解除合同，供应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退还全部款项；未能退还的部分，提请财政部门按照“违法所得”处理，依法没收。

II经济处理：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III依法报告：相关违法线索移交财政部门、公安部门、市场监管部门等主管单位，由其进行违法认定。

2.A2 级（实质性违约行为）

（1）范围（满足其中一条即属于）

①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

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转包、分包；

③产品质量、技术指标未达标，书面通知后仍无法整改到位；

④经书面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无法按约交付合格产品或完成服务；

⑤售后质保不到位，严重影响使用；

⑥其他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实质性违约行为。

（2）处理方式（我单位可结合实际情况选择适用其中一项或多项处理方式）

①合同处理：立即无条件解除合同，供应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退还全部款项。

②经济处理：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③合作限制：2 年内不再参与本单位同类内控采购项目。

（二）B 级（一般性违约行为）

1.范围（满足其中一条即属于）

（1）产品质量、规格、技术参数与合同约定存在偏差，但不影响基本使用功能；

（2）交货或完成服务延迟，且逾期未超过合同总额的 20%；

（3）售后服务响应不及时，但经催告后及时补救；

（4）其他非根本性的一般违约行为。

2.处理方式(我单位可结合实际情况选择适用其中一项或多项处理方式)

（1）整改要求：限期整改；

（2）经济处理：根据情况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10%-20%；

（3）升级条款：同类问题累计 3 次，升级 A 级，按对应条款处理；

（4）合作限制：2 年内不再主动邀约 B 级供应商参与本单位询价、需求论证等环节；1 年内不再参与本单位同类内控采购项目。

（5）中小微企业政策：对于首次出现 B 类行为的中小微企业，本单位可视情节给予整改宽限期，宽限期内主动完成整改的，可减免经济处罚。

（三）C 级（轻微瑕疵违约行为）

1.范围（满足其中一条即属于）

（1）产品包装不规范、配套资料不全；

（2）售后响应时效不足；

（3）其他轻微瑕疵问题，但整改及时的。

2.处理方式(我单位可结合实际情况选择适用其中一项或多

项处理方式）

（1）警示要求：以警示提醒、限期整改为主；

（2）经济处理：整改合格后不作处罚；

（3）升级条款：同类问题累计 3 次则升级为 B 级，按对应条款处理；

（4）中小微企业政策：对于首次出现 C 类行为的中小微企业，主要以警示要求为主，可减免经济处罚。

四、认定过程

1.责任部门

由本单位采购管理部门牵头，会同需求部门、科学技术委员会、资产管理部门等共同组成违约认定小组，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调查核实。涉嫌违法行为的，将相关线索、证据移交至财政部门、公安部门、市场监管部门等，由其对违法行为进行认定。

2.证据要求

应当以书面证据为主要依据，包括但不限于：验收报告、质量检测报告、合同履行记录、书面催告函及回执、往来邮件或函件、现场检查记录等。证据材料应当真实、完整，并归档保存。

五、异议申诉

供应商对行为认定或处理决定有异议的，可在收到书面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采购管理部门提出书面申诉。本单位在收到申诉后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复核决定并书面告知。复核期间不停止处理决定的执行，但经复核认定处理确有错误的，应及时纠正并恢复供应商资格。

六、声明

本文件中“不再参与本单位同类内控采购项目”、“不再主动邀约B级供应商参与本单位询价、需求论证等环节”等表述，系基于合同约定对特定违约行为的后续合作管理措施，不构成政府采购工作要求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或“黑名单”。本单位不自行建立黑名单库，并与国家信用体系保持衔接。

七、其他

1.本文件自发布之日起试行，由本单位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负责解释。

2.如遇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调整，本文件相应修订。

3.履约保证金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可要求供应商采用银行或金融机构出具的见索即付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保函须明确载明“见索即付”字样，且担保期限应覆盖合同履约期限。

4.本单位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时，应在合同条款中对严格履约义务、违约后果及本文件规定的分级处理措施进行显著提示，确保供应商充分知悉并确认。